

北京赛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董岳阳)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北京赛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和要求，在2020年度工作中勤勉尽责，忠实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客观地发表自己的观点，根据相关规定对公司的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较好地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现就本人2020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出席会议的情况

2020年度，公司共计召开7次董事会，本人按时亲自出席董事会7次，股东大会3次（包括年度股东大会1次，临时股东大会2次），没有委托其他独立董事代为出席应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的情形。

本年度，本人对提交董事会的议案均认真审议，与公司经营管理层保持了充分沟通，积极参与各议案的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以谨慎负责的态度行使表决权。本人认为公司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事项均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合法有效，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故对2020年度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其它事项均投了赞成票，无提出异议的事项，也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形。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其它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2020年度，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对公司各项重大事项积极研究分析，发挥本人专业优势，重点关注公司财务信息披露、投资并购等重大事项，积极提出建议，关注风险控制。严格审核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的科学性、合理性及对公司的影响，对重大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以下的独立意见：

序号	发表独立意见时间	发表独立意见事项	意见
----	----------	----------	----

			类型
1	2020年4月14日	<p>一、关于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p> <p>二、关于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p> <p>三、关于2019年度公司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及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p> <p>四、关于2019年度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p> <p>五、关于聘请 2020 年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p> <p>六、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薪酬计划的独立意见；</p> <p>七、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p> <p>八、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独立意见；</p> <p>九、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p>	同意
2	2020年4月20日	对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事前认可意见	同意
3	2020年8月7日	<p>一、关于公司参与认购康乐卫士非公开发行股票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p> <p>二、关于公司参与认购康乐卫士非公开发行股票暨关联交易的独</p>	同意

		立意见。	
4	2020年8月26日	一、关于2020年半年度报告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二、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独立意见； 三、关于调整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独立意见； 四、关于终止实施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相关限制性股票的独立意见； 五、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独立意见	同意
5	2020年10月12日	关于控股子公司收购股权的独立意见	同意
6	2020年10月27日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独立意见	同意

三、专门委员会工作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董事会安排本人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和薪酬及考核委员会委员。在2020年主要履行以下职责：

1、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2020年度，本人亲自出席6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听取了内审部、财务部等对于公司内部审计、内部控制、定期报告等事项的汇报，对于其中的重点和难点事项进行了问询和指导。对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的编制、审计进行了监督，和审计部、年审注册会计师就年报重点事项进行了交流，并向公司管理层提出意见和建议，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的专业职能和监督作用。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情况：2020年度，本人亲自出席2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了解公司2020年度经营指标的完成情况，考察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绩效，审查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议案，对提升薪酬政策的激励作用提出意见和建议。

四、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2020年度，本人利用参加会议多次对公司进行现场调研，及时了解公司发展战略、研发、生产经营状况以及内部控制建设情况，并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为公司经营发展以及内控制度建设等方面提出合理化的意见和建议；并通过电话和邮件，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传媒、网络对公司的相关报道，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运行动态。

五、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其他工作

2020年，本人坚持谨慎、勤勉、忠实的原则，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加强与其他董事、监事及管理层的沟通，加强学习，提高决策能力，客观公正地保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促进公司稳健和规范的经营，起到应有的作用。同时积极关注公司的对外投资和信息披露工作，督促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程序并真实、及时、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

六、培训和学习情况

本人自担任独立董事以来，一直注重学习最新的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加深对相关法规尤其是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保护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积极参加公司以各种方式组织的相关培训，更全面地了解上市公司管理的各项制度，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

七、其他工作

（一）报告期内，本人没有对董事会议案及非董事会议案的其他事项提出异议；

（二）报告期内，本人没有提议召开董事会；

（三）报告期内，本人没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忠实地履行自己的职责，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为公司的健康发展建言献策。今后将继续勤勉尽职，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的发展提供更多富有建设性的建议，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意见。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董岳阳）：_____

2021 年 3 月 29 日